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2-078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3年1月7日，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下称：“海口市制药厂”）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贷款人民币38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对外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俊红

公司住所：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

注册资本：11938万元

注册号：460100000063412

股权结构：公司100%持股

经营范围：粉针剂（含头孢菌素类）、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均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干混悬剂（均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软胶囊剂、滴丸剂、原料药（紫杉醇、醋氨己酸锌、甘草酸二铵、炎琥宁）、产品开发、技术服务、中药前处理和提取、硬胶囊剂保健食品、二类精神药品（地西洋片）。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01355.42万元，负债总额65675.31万元，资产负债率64.80%，所有者权益

35680.11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 1007.23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海口市制药厂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贷款人民币 38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同时授权经营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公司对其具有形式上和实质控制权。海口市制药厂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各项贷款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海口市制药厂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海口市制药厂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亦遵循了公司有关对外担保规定，并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金额为 12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3%，此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七日